##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7年5月25日,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吴志雄先生的通知:吴志雄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2,0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 0.51%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票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业务,补充质押日为 2017年5月24日,上述证券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止本公告日,吴志雄先生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29,617,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30,01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6.54%,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106,247,573 股,占其个人持股数的比例为 46.1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6.12%。

## 二、股份质押的目的、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本次股票质押为对前次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吴志雄 先生资信状况良好,还款来源包括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 能力,本次质押产生的相关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出现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 更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吴志雄先生将通过追加保证金、补充质押或提 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25日